

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

永川府〔2022〕57号

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重庆市·永川区十里荷香智慧田园 综合体项目启动区修建性详细规划的批复

区规划自然资源局：

你局《关于审批重庆市·永川区十里荷香智慧田园综合体项目启动区修建性详细规划的请示》（永规资文〔2022〕60号）收悉。经研究审议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重庆市·永川区十里荷香智慧田园综合体项目启动区修建性详细规划，规划用地性质为商业用地（B1），建设用地面积32604平方米（约49亩），其中：地块一（民俗风情村）容积率 ≤ 0.8 ，建筑密度 $\leq 45\%$ ，绿地率 $\geq 15\%$ ，建筑限高 ≤ 24 米；地块二（商业度假村）容积率 ≤ 0.6 ，建筑密度 $\leq 35\%$ ，绿地率 $\geq 15\%$ ，建筑限高 ≤ 12 米。

二、请严格按照规划控制指标实施城镇建设和规划管理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更改。确需进行调整或修改的，应按法定

程序报批。

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

2022年6月15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